

证券代码：839962

证券简称：中诚咨询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楼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俊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356,84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就 2024 公司董事会的运行和管理，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就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 2024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基础上，对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并编制了《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05,19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许学雷女士、苏州诚来恒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许学雷女士的控制）、卞才芳先生、苏州苏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产品、投资基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就 2024 年公司监事会的运行和管理，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就 2024 年公司的运行和管理，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与《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信息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结合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以及以往年度的利润分配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十）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56,8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情形。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
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确认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告编号：2025-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7,1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许学雷女士、苏州诚来恒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许学雷女士的控制）、苏州苏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张俊任职总经理）、卞才芳先生、郝春荣女士、简素女士回避表决。

(十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五)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0	0%	0	0%	0	0%
(九)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萍、马雅清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